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议案。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年2月19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7年2月22日上午9:30前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参加会议的董事人数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

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德福、王勇、魏松、庞世 耀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详见同日公告《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内容
 - (一) 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1、因控股股东筹划与公司相关的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2 月 13 日起停牌。2016 年 12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明确上述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背景、原因

公司确立了细胞基因双核驱动的发展战略和"6+1"全产业链协同发展的业务模式,基于公司发展战略和全产业链布局的业务模式,公司在加强内生增长的同时,加快外延式发展步伐,通过并购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产业链布局的资产,吸纳优质资源,促进产业整合和产业扩张,增强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协同效应,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为公司和股东争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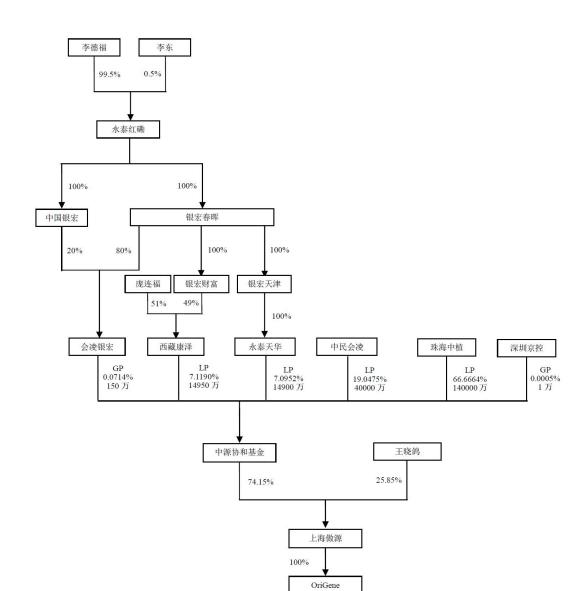
3、重组框架方案介绍

(1) 标的资产的具体情况

本次交易拟购买的标的资产为上海傲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上海傲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目前经营业务主要通过其全资子公司 OriGene Technologies, Inc. 开展。OriGene Technologies, Inc. 是一家以基因研究起家的生命科学及医学诊断研究领域的试剂、服务供应商,于 1996 年在美国特拉华州成立,总部现位于马里兰州的罗克韦尔市,主要产品包括基因、蛋白、抗体及体外诊断和病理诊断等相关试剂,其产品广泛应用于生命科学研究及体外诊断和病理诊断领域。嘉兴中源协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王晓鸽分别持有上海傲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4.15%和 25.85%的股权。

嘉兴中源协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嘉兴会凌银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有限合伙人永泰天华(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德福先生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见以下股权结构图:



释义: OriGene: OriGene Technologies, Inc.

上海傲源: 上海傲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源协和基金: 嘉兴中源协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会凌银宏: 嘉兴会凌银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西藏康泽:西藏康泽投资有限公司

永泰天华: 永泰天华(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中民会凌: 中民会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京控:深圳京控融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珠海中植:珠海中植产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宏:中国银宏有限公司

银宏春晖:北京银宏春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永泰红磡: 永泰红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银宏财富:北京银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银宏天津: 银宏(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 交易方式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或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标的公司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方案尚未最终确定,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构成借壳上市。

(3) 交易对方

本次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为嘉兴中源协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王晓鸽,公司与交易各方于2017年2月10日签署重组框架协议。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认购对象尚未确定。

嘉兴中源协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嘉兴会凌银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劣后级合伙人永泰天华(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德福先生控制的其他企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 (二)公司在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所开展的主要工作
- 1、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所作的工作
- (1) 停牌期间,公司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各项工作。公司同中介机构、交易对方就交易标的范围、交易方案以及交易涉及的问题进行了多次深入地协商和论证。公司与交易各方就本次购买上海傲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事项签署了框架协议(具体详见公司公告: 2017-018)。
- (2)公司选聘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等中介机构正在有序开展重组涉及的各项工作,具体内容包括本次交易的方案论证、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公司与中介机构已签订服务协议。
 - 2、已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
 - (1) 2016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因控股股东

正在筹划与公司相关的重大事项,可能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12 月 13 日起停牌。

- (2) 2016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2 月 20 日起继续停牌。
- (3) 2017年1月13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由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仍在继续筹划中,公司股票自2017年1月13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
- (4) 2017年2月11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因相 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自2017年2月13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1个月。
- (5) 2017年2月11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签署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司与交易各方就本次购买上海傲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事项签署了框架协议。

(三)继续停牌的必要性和理由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标的涉及境外资产,交易事项较复杂;前期准备工作和尽职调查工作量相对较大,标的资产的相关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程序复杂、工作量较大,有关各方仍需对标的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进行沟通和协商,具体交易方案及具体交易细节尚待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预计无法按期复牌。

(四)需要在披露重组预案前取得的审批和核准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取得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关于重组事项的前置审批意见。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召开首次董事会暨公司披露重组预案或报告书草案前,公司尚需交易对方依据其合伙协议履行必要的授权及批准。

(五)下一步推进重组各项工作的时间安排,并披露公司股票预计复牌时间 因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 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的规定, 公司拟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继续停牌,即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3 月 13 日起 继续停牌不超过 2 个月。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若筹划事项出现重大进展 或重大变化,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 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草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四、上网公告附件

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2月23日